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450万美元（人民币2830万元，以实际汇率为准，下同）在美国设立全资子公司：润都制药（美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RUNDU PHARMA (USA.) LIMITED），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注册登记等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本次投资属于境外投资，需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有关详情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实现公司国际化战略，提升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实现研发海外布局，充分利用国际科技、智力资源，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掌握先进的产品开发流程与技术，丰富公司未来产品线，整合国际药品市场信息，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扩大公司国际贸易和国内市场影响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450万美元（合计人民币2830万元，以实际汇率为准）在美国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2、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办理相关注册登记等事项。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4、本次投资属于境外投资，需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中文名称：润都制药（美国）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RUNDU PHARMA (USA.) LIMITED
- 3、投资总额：450 万美元（人民币 2830 万元，以实际汇率为准）
- 4、注册地址：美国新泽西州
- 5、公司代表人：陈新民
-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7、持股比例：公司持股 100%
- 8、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9、经营范围：药物研发、信息调研、药品技术开发服务与咨询等。

上述拟设立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信息以注册地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加强公司研发海外布局，熟悉美国药品市场的信息和先进的产品开发技术，为公司布局海外药品市场打下基础，同时为更好地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推动公司国际贸易的开展，逐步实现公司国际化战略。

2、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项目是公司实施的首次跨国投资项目，在开展业务时可能受国家产业政策及异地管理等因素影响，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研发项目在开发过程中可能出现临床试验不成功、上市后面临其它公司同品种竞争的风险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会严控风险、谨慎实施，努力保证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本次投资，有助于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交流与合作，增强公司经营实力、国际药品市场影响力，并将利用该子公司将美国先进的产品开发理念和研发经验引进公司，提高公司现有研发实力。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公司预计，该项投资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对公司的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四、备查文件

-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

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